CEI 中国行业发展报告
中国经济信息网 WWW.CEI.GOV.CN

第一章

农业概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农业是指以有生命的植物和动物为劳动对象，以土地为主要劳动手段，通过人的劳动，以生产人类维持生存所必须的食物以及其他生活资料为目的的产业。随着科学的发展，农业产出率的提高，农业的功能已从满足人类生存基本需求的单一功能扩展为生态、环境保护、产品安全及人类健康等非食物需求的多功能。农业定义有狭义和广义两种，狭义的农业仅指种植业；广义的农业又称“大农业”，包括种植业、养殖业、林业和渔业。按照部门划分，农业属于第一产业。

由于农业的劳动对象是有生命的植物和动物，自然生产运动与社会经济运动两者相互交织是农业生产过程的基本特点，一方面，农业生产过程是植物和动物的自然生长过程，另一方面，农业生产又是人类利用生产资料进行社会生产的过程。因此，农业生产还具有以下特点：(1)农业生产周期长；(2)农业生产具有季节性;(3)农业生产自然风险性强；(4)农产品既可以直接作为人的生活消费资料，又可以其自然形态作为原材料转入下一个生产过程。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是社会生存不可缺少也不可替代的产业，是一切生产得以进行的前提，同时也是国民经济发展的

制约因素，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表现在：一是“民以食为天”，农业为我国城乡居民提供了必须的生活资料，以不足世界10%的耕地，生产出了世界1/4的粮食，解决了占世界22%人口的吃饭问题，粮食、棉花、油菜籽、烟叶、肉类、蛋类、水产品、蔬菜产量均稳居世界首位。2003年，农业实现增加值17247亿元，占全国国内生产总值的14.7%。二是农业不仅通过工农产品剪刀叉、农产品出口创汇为我国工业化提供了大量的资金积累，而且保证了轻纺、食品、烟草、医药等工业原材料的需求，为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03年，全国农产品出口创汇214.3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4.9%。三是农业吸纳了大量农村劳动力，是农民收入的重要来源。2003年，全国农业就业人员3.65亿，占全国就业人口的49.1%，占乡村就业人口的74.5%。四是农业是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是维护农村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特别是农业税收是基层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2003年，全国农业各税收入达到875.2亿元，占税收总额的4.3%。

1990～2003 年我国乡村从业人员（年底数）

表 1　　单位:万人

年 份	农林牧渔业	工 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业、仓储及邮电通信业	批发零售贸易及餐饮业	其他非农行业
1990	33336.4	3228.7	1522.8	635.3	693.2	2593.1
1991	34186.3	3267.9	1533.8	655.0	722.8	2726.7
1992	34037.0	3468.2	1658.8	706.3	813.7	3117.6
1993	33258.2	3659.0	1886.8	799.9	948.8	3703.1
1994	32690.3	3849.5	2057.3	908.3	1084.3	4064.5
1995	32334.5	3970.7	2203.6	983.0	1170.4	4379.7
1996	32260.4	4018.5	2304.3	1027.6	1261.5	4415.7
1997	32434.9	4031.3	2372.7	1057.8	1381.5	4683.9
1998	32626.4	3928.6	2453.5	1087.9	1461.9	4874.0

续表

年 份	农林牧渔业	工 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业、仓储及邮电通信业	批发零售贸易及餐饮业	其他非农行业
1999	32911.8	3953.0	2531.9	1115.8	1584.6	4799.3
2000	32797.5	4108.6	2691.7	1170.6	1751.8	5441.9
2001	32451.0	4296.0	2797.4	1205.4	1864.5	5614.6
2002	31990.6	4505.6	2959.0	1259.1	1996.8	5815.8
2003	31259.6	4937.1	3201.0	1328.2	2059.1	6186.0

注：本报告中，所有未标明资料来源的图表，数据来源均为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九五”以来，随着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增长，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由1995年的11993亿元增加到2003年的17247亿元，年增长速度保持在4.6%以上。农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高，农产品市场供求状况得到根本改善。“九五”时期，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连年获得较好收成，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突破5亿吨，油料、糖料、蔬菜、肉类、水产品产量提高，农产品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历史性转变，主要农产品供给由长期短缺转变为总量基本平衡、丰年有余，大多数农产品开始由卖方市场转向买方市场。

二是农业结构调整迈出新步伐，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取得新发展。“九五”以来，我国农业积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大力调整生产结构，发展多种经营，改善农产品品种和质量，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农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农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比重由2000年的55.7∶3.7∶29.7∶10.9调整到2003年的51.7∶4.3∶33.1∶10.9，农业所占比重下降了4个百分点，林业和畜牧业所占比重分别提高了0.6、3.4个百分点，渔业基本保持稳定。同时，在种植业内部，粮食作物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下降，经济作物和饲料作物的种植面积明显扩大；在畜禽产品中，草食家畜和家禽的比重继续上升，猪肉的比重继续下降。农业种植结构和品种结构调整步伐加快，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有较大发展，全国优质冬小麦、“双低”油菜籽等播种面积增加，养殖业各特优新产品快速增长。农产品生产区域结构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布局进一步向比较优势明显的地区集中，我国农业生产正在向区域化布局迈进。

三是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加快，农业组织程度提高。各地涌现出了一批带动能力强、与农户关系紧密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集团）、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极大地增强了农产品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了农业的经济效益，增加了农民收入。

1998～2003 年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情况

表 2　　单位：元/人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家庭经营收入	2286.8	2211.6	2251.3	2325.2	2380.5	2455.0
第一产业收入	1934.1	1832.1	1810.7	1889.7	1924.8	1993.4
农业收入	1362.3	1305.2	1231.7	1269.1	1279.8	1328.3
林业收入	21.1	24.6	27.9	27.4	31.4	36.2
牧业收入	512.0	460.0	502.8	541.4	553.4	571.7
渔业收入	38.7	42.4	48.3	51.9	60.1	57.2
第二产业收入	102.9	110.3	133.7	134.2	146.2	150.5
工业收入	44.9	44.2	79.6	81.6	90.6	94.8
建筑业收入	58.0	66.2	54.1	52.7	54.0	55.6
第三产业收入	249.8	269.1	306.9	301.3	311.2	311.1
交通运输业、邮电业收入	72.1	80.5	96.6	95.8	102.5	105.6
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收入	82.3	87.9	96.2	95.9	103.0	109.5
社会服务业收入	33.9	37.5	32.9	35.2	36.4	37.2
文教卫生业收入		8.3	8.9	9.7	10.6	
其他收入	61.5	63.2	72.9	65.5	59.6	48.1

注：本表为农村住户调查资料。

1998～2003 年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构成

表 3　　单位：%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家庭经营收入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第一产业收入	84.6	82.8	80.4	81.3	80.9	81.2
农业收入	59.6	59.0	54.7	54.6	53.8	54.1
林业收入	0.9	1.1	1.2	1.2	1.3	1.5
牧业收入	22.4	20.8	22.3	23.3	23.2	23.3
渔业收入	1.7	1.9	2.1	2.2	2.5	2.3
第二产业收入	4.5	5.0	5.9	5.8	6.1	6.1
工业收入	2.0	2.0	3.5	3.5	3.8	3.9
建筑业收入	2.5	3.0	2.4	2.3	2.3	2.3
第三产业收入	10.9	12.2	13.6	13.0	13.1	12.7
交通运输业、邮电业收入	3.2	3.6	4.3	4.1	4.3	4.3
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收入	3.6	4.0	4.3	4.1	4.3	4.5
社会服务业收入	1.5	1.7	1.5	1.5	1.5	1.5
文教卫生业收入			0.4	0.4	0.4	0.4
其他收入	2.7	2.9	3.2	2.8	2.5	2.0

注：本表为农村住户调查资料。

四是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成就显著，农业生产条件不断改善。“九五”以来，农林水利气象业基础设施建设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特别是 1998 年以来，面对亚洲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的挑战，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农林水利气象投资总量大幅度增长，相继建设了一大批农林水利气象重点工程项目，在加强水利和气象设施建设的同时，加强了农垦 100 亿斤商品粮基地、农垦天然橡胶基地、农业科研教育体系建设、渔政渔港、种子工程、养殖业良种工程、动植物保护工程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我国各地区耕地面积

表 4　　单位：千公顷，%

地 区	耕地面积	占全国比重	地 区	耕地面积	占全国比重
全国总计	130039.2	100.00	河 南	8110.3	2.52
北 京	343.9	3.53	湖 北	4949.5	3.39
天 津	485.6	6.31	湖 南	3953.0	0.59
河 北	6883.3	5.29	广 东	3272.2	2.52
山 西	4588.6	3.21	广 西	4407.9	7.05
内蒙古	8201.0	4.29	海 南	762.1	3.77
辽 宁	4174.8	3.21	四 川	9169.1	0.28
吉 林	5578.4	0.24	贵 州	4903.5	3.77
黑龙江	11773.0	3.89	云 南	6421.6	3.95
上 海	315.1	4.59	西 藏	362.6	3.86
江 苏	5061.7	1.10	陕 西	5140.5	0.98
浙 江	2125.3	2.30	甘 肃	5024.7	3.07
安 徽	5971.7	5.91	青 海	688.0	0.53
福 建	1434.7	1.10	宁 夏	1268.8	0.98
江 西	2993.4	6.24	新 疆	3985.7	3.07
山 东	7689.3	3.81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国土资源部、国家统计局、全国农业普查办公室“关于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数据成果的公报”，耕地面积（总资源）数据为 1996 年 10 月 31 日时点数。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测算，2001 年耕地总资源为 127082 千公顷，其中：常用耕地面积为 105826 千公顷，临时性耕地面积为 21256 千公顷。

2003 年各地区水利设施和除涝、治碱面积

表 5　　单位：座，亿立方米，千公顷

地 区	水库数	水库总库容量	除涝面积	治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全 国	85153	5658.4	21139.0	5864.6	89713.6
北 京	85	94.0	149.8		672.6
天 津	141	27.5	401.9	211.9	34.5
河 北	1102	158.3	1642.5	833.7	5791.7

续表

地 区	水库数	水库总库容量	除涝面积	治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山 西	732	52.7	89.1	211.1	4548.9
内蒙古	466	77.8	275.7	299.8	8391.8
辽 宁	951	331.0	995.1	304.4	5533.4
吉 林	1317	308.2	1002.7	135.8	3213.3
黑龙江	622	85.1	3220.8	196.8	3764.9
上 海		61.0	28.6		
江 苏	919	189.1	2779.1	691.7	817.5
浙 江	3934	380.0	485.5	2.7	2145.0
安 徽	4861	194.8	2185.1	101.6	1884.1
福 建	2690	116.9	161.1	38.8	1154.9
江 西	9448	283.1	345.8		3320.8
山 东	5555	194.2	2578.8	936.1	3645.8
河 南	2348	396.2	1864.2	676.2	3986.2
湖 北	5825	549.0	1126.9	3.4	4426.3
湖 南	13295	366.6	464.7		2427.0
广 东	6616	583.3	503.1		1267.1
广 西	4367	296.0	202.3	112.8	1327.7
海 南	1015	94.0	9.9		27.6
重 庆	2753	41.3	14.3		1729.9
四 川	6673	100.3	88.0	0.3	4755.7
贵 州	1950	74.8	49.3		2484.0
云 南	5298	103.1	226.4	5.1	3746.2
西 藏	16	8.5	36.2	0.1	358.3
陕 西	1024	66.4	129.3	56.1	8657.8
甘 肃	289	87.0	12.5	66.3	7241.2
青 海	152	299.9		9.9	707.3
宁 夏	206	18.9		95.8	1530.7
新 疆	503	80.3	38.1	845.4	

五是农业投融资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农业投入持续增长。2000 年到 2003 年，国家财政支援农业生产支出和各项农业事业费从 766.9 亿元增加到 1125.8 亿元，增长了 46.8% 。在国家不断加大农业投入的同时，农业投资主体日益多元化，以往政府作为单一投资主体的局面开始被多种所有制成份的投资主体打破，由各级政府、农村集体企业、大型工商企业、外资企业、私营企业和个人投资者构成的多元化投资主体格局基本形成；融资渠道日益多源化，银行贷款、利用外资和债券、股票等证券资金，已成为农业投资重要的资金来源；投资方式逐步呈现多样化，中央与地方、政府与企业等各种形式的联合投资，以及中外合资、合作和外商独资农业企业逐年增加。

CEI 中国行业发展报告
中国经济信息网 WWW.CEI.GOV.CN

第二章

农业发展的政策环境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农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国家对农业发展问题十分重视，始终坚持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坚持科教兴农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方针，深化农村改革，加强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调整优化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农业科技、教育事业，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促进农业机械化和信息化，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农业面临着相对宽松的发展政策。一方面，国家对农业发展日益重视，农业产业政策不断完善，农业投入持续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条件逐步改善；另一方面，国家对农业发展的管理方式不断转变，不仅取消了部分行政审批手续，而且农业税收、信贷、价格等政策也加大了对农业的扶持力度。

一、农业产业政策

根据《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年修订）》（2000年7月27日国务院批准，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令第7号发布），农业领域当前国家重点鼓励21种产品、技术及部分基础设施和服务的发展，具体内容是：（1）动植物优

良品种繁育；(2)重大病虫害防治；(3)农作物、家畜遗传基因工程及基因库建设；(4)种（苗）脱毒技术开发；(5)蔬菜、花卉无土栽培；(6)果、茶、桑等多年生经济作物良种繁育及优质产品开发；(7)农作物种子（种苗）繁育、储藏、加工、检验；(8)优质、高产、高效模式化栽培及养殖；(9)先进农业技术开发及推广；(10)农产品储藏、保鲜、加工及综合利用；(11)中低产田综合治理；(12)商品粮、棉、油、糖、肉、毛等农产品基地建设；(13)旱作农业、节水农业及生态农业建设；(14)天然橡胶种植；(15)草业；(16)水产品生态养殖；(17)秸秆氨化养牛；(18)奶业；(19)牛羊胚胎工厂化生产；(20)农业克隆技术开发；(21)土壤肥力培育技术开发。

根据国务院2002年3月4日批准，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外经贸部令第21号发布的新《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农林牧渔业鼓励外商投资的产业包括：(1)中低产农田改造；(2)蔬菜（含食用菌、西甜瓜）、水果、茶叶无公害栽培技术及产品系列化开发、生产；(3)糖料、果树、花卉、牧草等农作物优质高产新技术、新品种（转基因品种除外）开发、生产；(4)花卉生产与苗圃基地的建设、经营；(5)农作物秸秆还田及综合利用、有机肥料资源的开发生产；(6)中药材种植、养殖（限于合资、合作）；(7)林木（竹）营造及良种培育；(8)天然橡胶、剑麻、咖啡种植；(9)优良种畜种禽、水产苗种繁育（不含我国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10)名特优水产品养殖、深水网箱养殖；(11)防治荒漠化及水土流失的植树种草等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经营。农林牧渔业限制外商投资的产业是：(1)粮食(包括马铃薯)、棉花、油料种子开发生产（中方控股）；(2)珍贵树种原木加工（限于合资、合作）。农林牧渔业禁止外商投资的产业是：(1)我国稀有的珍贵优良品种的养殖、种植（包括种植业、畜牧业、水产业的优良基因）；(2)转基因植物种子生产、开发；(3)我国管辖海域及内陆水域水产品捕捞。

二、农业投融资及税收政策

（一）农业投资政策

按《农业法》有关规定，国家逐步提高农业投入的总体水平。中央和县级以上地方财政每年对农业总投入的增长幅度应当高于其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县级以上各级财政用于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农田水利的农业基本建设投入应当统筹安排，协调增长。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每年财政预算内安排的各项用于农业的资金应当及时足额拨付。

各级人民政府在财政预算内安排的各项用于农业的资金应当主要用于：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保护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健全动植物检疫、防疫体系，加强动物疫病和植物病、虫、杂草、鼠害防治；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标准和检验检测监督体系、农产品市场及信息服务体系；支持农业科研教育、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民培训；加强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建设；扶持贫困地区发展；保障农民收入水平等。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国家各项农业资金分配、使用过程的监督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近年，国家为加快西部开发，增加对西部地区农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投入。

除此之外，《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中发［2003］3号）还提出以下政策措施：继续实施良种推广补贴制度，进一步扩大补贴范围；各级财政要继续安排对重点龙头企业的扶持资金，农业银行和有关金融机构要进一步改善对龙头企业的服务；要按照经营性服务和公益性职能分开的要求，改革农业科技推广体制，继续安排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组织实施现代农业高技术示范工程；在农村逐步发展农业生产

资料和日用工业品连锁经营，允许和鼓励各类工商企业到农村以连锁方式经营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加强出口农产品检验检疫收费管理，降低收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劳动力输入地政府要将涉及农民工的治安管理、计划生育、社区管理等有关经费，纳入正常的财政预算支出范围，要加强对农民工的职业技能培训，抓紧制定专门培训规划，允许农民工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鉴定；加大对规模以上乡镇企业的技改支持力度；要抓紧确定重点发展的小城镇，编制科学合理的规划，严格按规划进行建设；通过集体建设用地流转、土地置换、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等形式，合理解决企业进镇的用地问题，降低企业搬迁的成本；搞好牧区水利建设；采取“淤地坝”等多种工程措施，搞好水土保持工作；启动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已垦草原也要加快实施退耕还草；支持和加快农村沼气建设，启动“小水电代燃料”试点，加强农村道路建设，解决农村人畜饮水困难，积极稳妥地实施易地扶贫；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征用办、法；结合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和农村税费改革，统筹考虑对农业和农民补贴方式的改革；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和农户联保贷款，要进一步扩大规模，简化手续，加强管理；农业银行要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城镇化发展，进一步做好信贷扶贫工作；要抓紧组建重要出口农产品的行业协会；有关部门要把加强农村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作为工作重点，国家今后新增的教育、卫生、文化等事业经费，主要用于农村。

2004 年，为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中央以一号文件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提出了一系列更直接、更有力的政策措施：

一是实行农业“三项补贴”政策。为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实现粮食增产、农民增收的目标，2004 年国家出台了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扩大良种补贴范围和规模、实行农机购置补贴等“三项补贴”政策。在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方面，共向种粮

农民兑现补贴资金 110 多亿元，近 6 亿种粮农民直接享受到政策的实惠。良种补贴在规模和范围上都有较大突破，补贴范围由上年的大豆、小麦扩大到水稻、小麦、玉米和大豆；补贴规模由上年的 3 亿元扩大到 28.4 亿元；补贴区域由上年的 9 个省区扩大到 13 个粮食主产省区。农机购置补贴方面，共安排农业机械购置更新补贴资金 7000 万元，受益农户达 8000 多户。

二是多渠道增加农业投入。国家发展改革委在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国债投资时，更加注重农业和农村发展，继续重点向“六小工程”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倾斜，向中西部地区和粮食主产区倾斜，2004 年计划安排农林水利气象、生态建设和扶贫国债投资规模 423.5 亿元，占国债总规模的比重超过 30% 再加上中央预算内投资，全年中央农口基建投资规模近 550 亿元，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安排的用于农村公路、农村电力、农产品深加工、小城镇和市场体系建设，以及农村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方面的基础设施投入也有所增加，投资规模也超过 300 亿元，比 2003 年增加 30 多亿元。同时积极调整投资结构，进一步加大对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等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共追加农口国债投资 26 亿元，用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村经济持续发展。 2004 年中央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用于“三农”的支出比上年增加 300 亿元，增长 20%以上，是近几年来增长幅度最高的一年。

三是强化政策性金融支农。 2004 年在加强金融宏观调控的同时，实行适度政策倾斜，支持金融机构增加支农信贷投入。扩大贷款利率浮动幅度，增强农村信用社发放贷款的内在激励机制，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农村信用社贷款利率的浮动区间上限扩大到贷款基准利率的 2 倍。实行较低的存款准备金率，相应扩大农村信用社可用支农资金，从 2004 年 4 月 25 日起，人民银行将存款准备金率从 7%提高到 7.5%，但农村信用社仍执行 6%的存款准备金率，比其他金融机构低 1.5 个百分点，相当于扩大农村信用社可用资金 400 亿元。增加支农再贷款，全年增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